

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 (第 374 章)

黃大仙豐盛街公共 (專線) 小巴總站禁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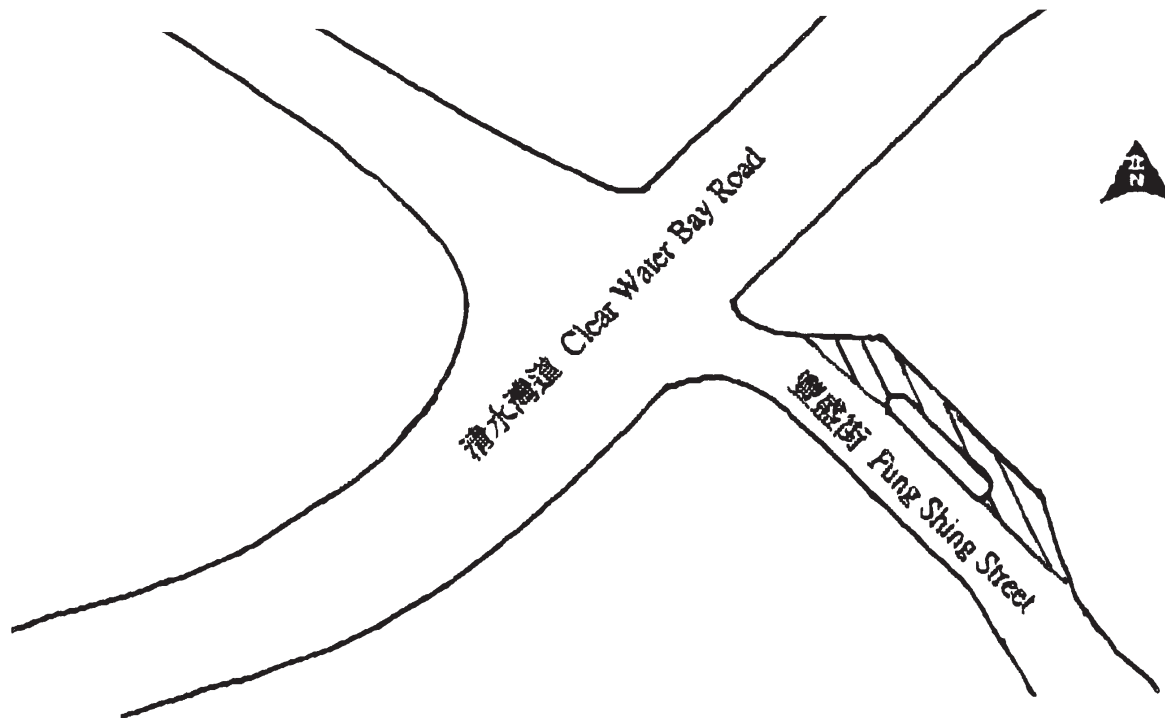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現行使《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》(第 374 章) 第 14(1)(a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下令由 2008 年 7 月 4 日上午 10 時起，豐盛街公共 (專線) 小巴總站全日 24 小時劃為禁區。

除公共 (專線) 小巴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出許可證者外，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把任何車輛駛入此總站。

總站的實際範圍已在附表的繪圖上以影線示明。

公共 (專線) 小巴總站——九龍
豐盛街公共 (專線) 小巴總站

附表



豐盛街公共 (專線) 小巴總站

運輸署署長黃志光